

文明判集殘卷

(前缺)

一、梁木先摧，游蘭遽阻，有歎西山

二、之霧，空餘東魯之壇。弟子以物故無從，念易僕而增思；道在則是，擇似貌而攸

三、尊。不失宣尼之徒，將崇伯起之訓。儻有符於入室，亦何譏於或人。足申請益

四、之力，得欣強學之業。縣令不思高止，責以無知。請看問一之規，庶廣在三之教。

五、將何決罰，竊未合宜。奉判：得葬專道。河南丞便官錢事。吳鞏

六、古訓攸制，威儀不忒，合於中庸，是謂達禮。哀彼之子，執親之喪，怨颯

七、風而莫追，痛昊天而在疚。封樹遄迫，兆茲先啓。日月其怙，將臨甫蠲。厥

八、柩而窆，雖編於庶人；專道而行，許同於王者。且往實如慕，瞻遣莫而絕

九、號。還則如疑，將返虞而不忍。知是道也，能用禮焉。若鄰未達，其何妄

一〇、告。筮事王朝，貳宰京邑，自可貞固守道，豈宜貪以敗官。方今善政必錄，

一一、徇財斯糾。敬聲盜賄，須從丕弊。不疑平反，當真閱實。准律，以官物自貸

一二、用，無文記，以盜論；若有文記，減准盜論。誥以真盜，則鐵冠失刑，繩以枉法，

一三、則墨綬傷重。載詳決事之典，請依准盜之罰。（奉判）：得從母事。房密

一四、情以事感，禮因天屬。夫人之服，君子未言。同爨之德，蓋厚之爲遠；薄

- 一五、言往訴，寧許爾之無辜。且以罪之亡，將同不吊；非引而進，又奚爲服。玉
- 一六、帛徒施，何識禮云之意。總麻有制，空明或日之規。淫刑遂呈於鞭作，平
- 一七、典有乖於極令。虔奉國章，誤入不應之罪；重惜人命，輕從致死之罰。
- 一八、仁則不足，政其彌遠。宜有宅三居，更無勞於五聽。請依前斷，徒稱不伏
- 一九、大道之行，理應均彼至誠所感。

二〇、奉判：秦鸞母患在床，家貧無以追福。人子情重，爲計無從，遂乃行盜

二一、取資，以爲齋像。實爲孝子，准盜法合推繩。取捨二途，若爲科結？

二二、秦鸞母患，久纏牀枕。至誠惶灼，懼捨慈顏。遂乃託志二乘，希銷八難；馳

二三、心四部，庶免三灾。但家道先貧，素無資產；有心不遂，追恨曾深。乃捨彼固

二四、窮，行斯濫竊。輒虧公憲，苟順私心。取梁上之資，爲膝下之福。今若偷財

二五、造佛，盜物設齋，即得着彼孝名，成斯果業，此即齋爲盜本，佛是罪

二六、根。假賊成功，因贓致福，便恐人人規未來之果，家家求至孝之名。側鏡此

二七、途，深乖至理。據禮全非孝道，准法自有刑名。行盜理合計贓，定罪須知多

二八、少。既無匹數，不可懸科。更問盜贓，待至量斷。

二九、奉判：石崇殷富，原憲家貧。崇乃用錢百文，僱憲濤井。井崩壓憲致死，崇乃

三〇、不告官司。惶懼之間，遂棄憲屍於青門外。武候巡檢（二），捉得崇送官司，請斷。

- 三一、原憲家涂窘迫，特異常倫，飲啄無數粒之資，棲息乏一枝之分。遂乃傭身取
- 三二、給，肆力求資。兩自相貪，遂令濤井。面欣斷當，心悅交關。入井求錢，明非抑遣。憲
- 三三、乃井崩被壓，因而致殂。死狀雖關崇言，（人）命實堪傷痛。自可告諸鄰里，請以官
- 三四、司，具被僱由，申茲死狀。豈得棄屍荒野，致犯湯羅。眷彼無情，理難逃責。遂
- 三五、使恂恂朽質，望墳壘而無依；眇眇孤魂，仰靈輓而何託。武候職當巡察，
- 三六、志在奉公。執崇雖復送官，仍恐未窮由緒。直云壓死，死狀誰明？空道棄屍，
- 三七、屍仍未檢。檢屍必無他損，推壓復有根由。狀實方可科辜，事疑無容斷罪。宜
- 三八、勘問得實，待實量科。奉判：雍州申稱地狹^{（二）}，少地者三萬三千
- 三九、戶，全無地者五千五百人。每經申請，無地可給。即欲遷就寬鄉，百姓
- 四〇、情又不願。其人並是白丁、衛士，身役不輕。若爲分給，使得安穩？又，前折衝
- 四一、趙孝信妻張^{（三）}，有安昌郡君告身^{（四）}。其夫犯姦除名，主爵追妻告身^{（五）}。
- 四二、張云，夫主行姦，元不知委，不服奪告身事。
- 四三、用天分地，今古共遵。南畝東墾，貴賤同美。雍州申請地狹，百姓口分不
- 四四、充。請上之理雖勤，撫下之方未足。但陸海殷盛，是號皇居；長安厥田，舊
- 四五、稱負墪。至如白丁、衛士，咸曰王臣。無地少田，並皆申請。州宜量其貧富，均役
- 四六、有無。給須就彼寬鄉，居宅宜安舊業。即欲遷其戶口，棄彼枌榆，方恐楚

- 四七、奏未窮，越吟思切。既乖憲綱，又愼人情。公私兩虧，竊未爲允。且趙信身任
四八、折衝，爵班通貴，朝儀國範，順亦應知。自可志勵冰霜，心齊水鏡，豈得監
四九、臨之內，恣彼淫奔。無存秉燭之仁，獨守抱梁之信。貞清莫着，穢濁斯彰。敗
五〇、俗傷風，此而尤甚。但奸源已露，罪合除名。除名官爵悉除，資蔭理從斯盡。妻
五一、張本緣夫職，因夫方給郡君。在信久已甘心，於張豈勞違拒。皮既斯敗，毛欲
五二、何施！歎云不委夫姦，此狀未爲通理。告身即宜追奪，勿使更得推延。
五三、奉判：弘教府隊正李陵，往者從駕征遼，當在蹕駐陣，臨戰遂失馬
五四、亡弓。賊來相通，陵乃以石亂投，賊徒大潰。總管以陵陣功〔六〕，遂與第一助。檢
五五、勾依定，判破不與陵助。未知若爲處斷？經緯乾坤，必藉九功之力；
五六、剋平禍亂，先資七德之功。往以蕞尔朝鮮〔七〕，久迷聲教。據遼東以狼顧〔八〕，憑薊北以
五七、蜂飛〔九〕。我皇鳳跼龍旋，天臨日鏡。掩八紘而頓綱，籠萬代以翔英。遂乃親總六
五八、軍，襲行九伐。羽林之騎〔一〇〕，肅五校而風驅；傾飛之倫，儼七萃而雲佈。李陵
五九、雄心早着，壯志先聞。鸞繁弱以從戎，負干將而應募。軍臨駐蹕，賊徒蜂
六〇、起。駭其不意，失馬亡弓。眷彼事由，豈其情願？於時兇徒漸逼，鋒刃交臨。
六一、乃援石代戈，且前交戰。氣擁萬人之敵，膽壯匹夫之勇。投軀殞命，志在必
六二、摧。羣寇鶻威，卒徒魚潰。是以丹誠所感，魯陽回落日之光〔一一〕；忠節

- 六三、可期，耿恭飛枯泉之液（二二）。以今望古，彼實多慚。於時總管叙勛，陵乃功
六四、標第一。司勛勾檢（二三），咸亦無疑。兵部以臨陣亡弓（二四），棄其勞效。以愚管見，竊
六五、未弘通。且飾馬彎弓，俱爲戰備。弓持御賊，馬擬代勞。此非儀注合然，
六六、志在必摧兇醜。但人之稟性，工拙有殊；軍事多權，理不專一。陵或不便乘
六七、馬，情願步行；或身拙彎弓，性工投石。不可約其軍器，抑以不能。苟在破軍，
六八、何妨取便。若馬非私馬，弓是官弓，於戰自可錄勛，言失亦須科罪。
六九、今若助依舊定，罪更別推，庶使勇戰之夫，見標功而勵己；怯懦
七〇、之士，聞定罪而懲心。自然賞罰合宜，功過無失。失縱有罪，公私未分，
七一、更仰下推，待至量斷。奉判：豆其谷遂本自風牛同宿，主人遂
七二、邀其飲，加藥令其悶亂，因後遂竊其資。所得之財，計當十足。事發
七三、推勘，初拒不承。官司苦加拷掠，遂乃攀其雙脚，後便吐實，乃歎
七四、盜藥不虛。未知盜藥之人，若爲科斷？九刑是設，爲四海之堤防。
七五、五禮爰陳，信兆庶之綱紀。莫不上防君子，下禁小人，欲使六合同風，萬
七六、方攸則。谷遂幸沾唐化，須從廉耻之風；輕犯湯羅，自掛吞舟之網。
七七、行李與其相遇，因此甄歎生平。良宵同宿，主人遂乃密懷姦匿。
七八、外結金蘭之好，內包溪壑之心。託風月以邀期，指林泉而命賞。啖茲芳

七九、耐，誘以甘言。意欲經求，便行酖毒。買藥令其悶亂，因後遂竊其
八〇、資。語竊雖似非強，加藥自當強法。事發猶生拒諱，肆情侮弄官。

八一、司。斷獄須盡根源，據狀便加拷諄。因拷遂攣雙脚，攣後方始承贓。

八二、計理雖合死刑，攣脚還成篤疾。篤疾法當收贖，雖死祇合輸銅。正贓與

八三、倍贓，并合征還財主。案律云，犯時幼小，宜從幼小之法；事發老疾，聽依

八四、老疾之條。但獄賴平反，刑宜折衷。賞功寧重，罰罪須輕。雖云十足之

八五、贓，斷罪宜依上估。估既高下未定，贓亦多少難知。贓估既未可明，與奪

八六、憑何取定？宜牒市定估，待至量科。

八七、奉判：婦女阿劉，早失夫婿，心求守志，情願事姑。夫亡數年，遂生一子，欺

八八、亡夫夢合，因即有娠。姑乃養以爲孫，更無他慮。其兄將爲耻辱，遂即私

八九、適張衡。已付聘財，剋時成納。其妹確乎之志，貞固不移。兄遂以女代姑，赴

九〇、時成禮。未知合爲婚不？劉請爲孝婦，其理如何？

九一、阿劉夙鐘深聲，早喪所天。夫亡願畢舊姑，不移貞節。兄乃奪其冰志，

九二、私適張衡。然劉固此一心，無思再醮。直置夫亡守志，松筠之契已深。復

九三、茲兄嫁不從，金石之情彌固。論情雖可嘉尚，語狀頗欲生疑。孀居遂

九四、誕一男，在俗誰不致惑？欺與亡夫夢合，夢合未可依憑。即執確有姦非，姦非又

九五、無的狀。但其罪難濫，獄貴真情。必須妙盡根源，不可輕爲與奪。欲求孝

九六、道，理恐難從。其兄識性庸愚，未閑禮法。妹適張衡爲婦，衡乃剋日

九七、成婚，參差以女代姑，因此便爲伉儷。昔時兄黨，今作婦翁；舊日妹夫，

九八、翻成女婿。顛倒昭穆，移易尊卑。據法法不可容，論情情實難恕。必

九九、是兩和聽政，據法自可無辜。若也罔冒成婚，科罪仍須政法。兩家事狀，

一〇〇、未甚分明。宜更下推，待至量斷。

一〇一、黃門繆賢（二五），先娉毛君女爲婦。娶經三載，便誕一男。後五年，即逢恩赦。

一〇二、乃有西鄰宋玉，追理其男，云與阿毛私通，遂生此子。依追毛問，乃承相許

一〇三、未姦。驗兒貌酷似繆賢，論婦狀似姦宋玉。未知兒合歸誰族？

一〇四、阿毛宦者之妻，久積標梅之嘆。春情易感，水情難留。眷彼芳年，

一〇五、能無怨曠？夜聞情調，思託志於相如；朝望堦垣，遂留心于宋玉。因

一〇六、茲結念，夫復何疑。况玉住在西鄰，連薈接棟，水火交貿，蓋是其常。日

一〇七、久月深，自堪稠密。賢乃家風淺薄，本闕防閑。恣彼往來，素無閨禁。

一〇八、玉有悅毛之志，毛懷許玉之心。彼此既自相貪，偶合誰其限約？所歎雖

一〇九、言未合，當是懼此風聲。婦人唯惡姦名，公府豈疑披露。未姦之語，實

一一〇、此之由。相許之言，足堪明白。賢既身爲宦者，理絕陰陽。妻誕一男，明非己

- 一一一、胤。設令酷似，似亦何妨。今若相似者例許爲兒，不似者即同行路，便恐
- 一一二、家家有父，人人是男，訴父競兒，此喧何已。宋玉承姦是實，毛亦姦狀分
- 一一三、明。姦罪並從赦原，生子理須歸父。兒還宋玉，婦付繆賢，毛、宋往來，
- 一一四、即宜斷絕。長安^(二六)縣人史婆陁家興販，資財巨富，身有助官（驍）
- 一一五、驍騎尉。其園池屋宇、衣服器玩、家僮侍妾比侯王。有親弟頡利，久已別居，
- 一一六、家貧壁立，兄亦不分給。有鄰人康莫鼻，借衣不得，告言違法式事。
- 一一七、五服既陳，用別尊卑之叙；九章攸顯，爰遠上下之儀。婆陁闐闐商
- 一一八、人，旗亭買豎，族望卑賤，門地寒微，侮曼朝章，縱斯奢僭。遂使金玉
- 一一九、磊砢，無慚梁、霍之家；綺轂繽紛，有逾田、竇之室^(二八)。梅梁桂棟，架迴
- 一二〇、浮空；綉桷雕楹，光霞爛目。歌姬舞女，紆羅袂以驚風；騎士游童，轉
- 一二一、金鞍而照日。公爲侈麗，無憚彝章。此而不懲，法將安措？至如衣服
- 一二二、違式，並合没官。屋宇過制，法令改修。奢（僭）之罪，律有明文。宜下長安，
- 一二三、任彼科決。且親弟貧匱，特異常倫。室惟三徑，家無四壁。而天倫義重，同
- 一二四、氣情深。罕爲落其一毛，無肯分其半菽。眷言於此，良深喟然。頡利
- 一二五、縱已別居，猶是婆陁血屬。法雖不合徵給，深可哀矜。分兄犬馬之資，濟
- 一二六、弟倒懸之命。人情共允，物議何傷。並下縣知，任彼安恤。

- 一二七、奉判：趙州人趙壽（一九），兄弟五十餘人，同居已經三紀。上下和睦，名着鄉間。雖恭
- 一二八、順有聞，更無瑞膺。申請義門，未知合不？趙壽早遇昌辰，幸沾唐化，
- 一二九、遂能懷恭履信，砥義棲仁，穆彼家風，光期里濛。故以天倫義重，嗟斷臂
- 一三〇、而增懷；同氣情深，嘆唇亡而輜慮。遂乃一門之內，五十餘人，人耻薛苞之異
- 一三一、居，慕姜肱之共被。一榮花萼，三紀於茲。親親之義既隆，怡怡之顏斯在。
- 一三二、雖尺布斗粟，俱懷飲啄之歡；弟瘦兄肥，無憚干戈之險。遂使桓山四鳥（二〇），
- 一三三、長銷離別之聲；田氏三荆，永茂連枝之影。宜可嘉其節義，旌以門閭，
- 一三四、庶使無賴之人，挹清風而知耻；有志之士，仰高躅而思齊。宜即下州，
- 一三五、允其所請。奉判：郭泰、李膺，同船共濟，但遭風浪，遂被覆舟。共得一橈，
- 一三六、且浮且競。膺爲力弱，泰乃力强，推膺取橈，遂蒙至岸。膺失橈勢，因
- 一三七、而致殂。其妻阿宋，喧訟公庭，云其夫亡，乃由郭泰。泰供推膺取橈是實。
- 一三八、郭泰、李膺，同爲利涉，揚帆鼓柁，庶免傾危。豈謂巨浪驚天，奔濤
- 一三九、浴日。遂乃遇斯舟覆，共被漂淪。同得一橈，俱望濟已。且浮且競，皆爲性命之
- 一四〇、憂；一弱一强，俄致死生之隔。阿宋夫妻義重，伉儷情深。悴彼沉魂，隨逝
- 一四一、水而長往；痛茲淪魄，仰同穴而無期。遂乃喧訴公庭，心仇郭泰。披尋狀
- 一四二、迹，清濁自分。獄貴平反，無容濫罰。且膺死元由落水，落水本爲覆舟。覆舟自是

- 一四三、天災，溺死豈伊人咎？各有競撓之意，俱無相讓之心。推膺苟在取撓，被
- 一四四、溺不因推死。俱緣身命，咸是不輕。輒欲科辜，恐傷猛浪。宋無反坐，泰
- 一四五、亦無辜。並各下知，勿令喧擾。奉判：長安婦女阿劉，新婦趙產子，
- 一四六、劉往看未到，聞啼聲，乃却迴。此豺狼之聲，若不死，必滅吾族。趙聞之，遂不舉。鄰
- 一四七、人告言，勘當得實。尉判趙當罪，丞斷歸罪於劉，縣令判劉、趙俱免。三
- 一四八、見不定，更請覆斷。奉判：選人忽屬泥涂，賃馬之省〔三二〕。泥深馬
- 一四九、瘦，因倒致殂。馬主索倍，選人不伏。未知此馬合倍已不？
- 一五〇、但選人向省，遠近易知。平路雖泥，艱危可見。向使揚鞭抗策，故事奔馳，馬倒制不自由，

一五一、取斃似如非理。披尋狀迹，懸亦可知。折獄片言，於茲易盡。向若因奔致倒，明知馬

一五二、死因人。馬既因倒致殂，人亦無自由制。人乃了無傷損，馬倒即是乘閑。計馬

一五三、既倒自亡，人亦故無非理。死乃抑惟天命，倍則竊未弘通。至若馬倒不傷，

一五四、人便致死，死狀雖因馬倒，馬主豈肯當辜？倒既非馬之心，死亦豈人之意。

一五五、以人況馬，彼此何殊。馬不合倍，理無在惑。

一五六、奉判：宋里仁兄弟三人，隨日亂離，各在一所。里仁貫屬甘州〔三三〕，弟爲貫屬鄂縣

一五七、弟處智貫屬幽州（二四），母姜元貫揚州不改（二五）。今三處兄弟，並是邊貫，三人俱悉入軍，

一五八、母又老疾不堪運致，申省戶部聽裁（二六）。又，前陳王府親事王文達，奉勅改配

一五九、充越王親事，令相州番（二七）。未上之間，王改任安州（二八）。達遂詣京披訴，不伏。

一六〇、昔隨季道銷，皇綱馳紊，四溟波駭，五岳塵飛。兆庶將落葉而同飄，

一六一、簪裾共斷蓬而俱逝。但宋仁昆季，屬此凋殘，因而播遷，東西異壤。遂使

一六二、兄居張掖，弟住薊門（二九）；子滯西州，母留南楚。俱沾邊貫，並入軍團。各限憲章，

一六三、無由覲謁。瞻言聖善，彌淒罔極之心；眷彼友於，更輻陟崗之思。惇惇老母，絕彼璠璵。

一六四、悠悠弟兄，阻斯姜被。慈顏致參商之隔，同氣爲胡越之分。撫事論情，實抽肝膽。

一六五、方今文明御歷，遐邇乂安；書軌大同，華戎混一。唯兄唯弟，咸曰王臣；此州彼州，

一六六、俱沾率土。至若名沾軍貫，不許遷移，法意本欲防奸，非爲絕其孝

一六七、道。即知母年八十，子被配流，據法猶許養親，親歿方之配所。此則意存

一六八、孝養，具顯條章，舉重明輕，昭然可悉。且律通異義，義有多途。不可

一六九、執軍貫之偏文，乖養親之正理。今若移三州之兄弟，就一郡之慈親，庶子

一七〇、有負米之心，母息倚閭之望；無虧戶口，不損王徭；上下獲安，公私允愜。移

一七一、子從母，理在無疑。且文達幸籍餘緒，早事陳府。王乃去茲蕃印，作貳儲

一七二、宮。達等奉勅優矜，皆令以近及遠。兵部以貫居趙郡（三〇），鄰接相州，遂乃改配越

一七三、王，誠爲允愜。配名已定，王轉安州。達以王既改蕃，遂乃有茲披訴。但往者蒙恩

一七四、得近，本爲緣王上遷；今者去貫懸遠，還是因王改任。遷改既一，遠近何殊？**嫌遠**

一七五、**即**望改張，天下人誰不訴。仰依舊上，仍下州知。

一七六、**奉**判：折衝楊師，身年七十，准令合致仕。師乃自比廉頗，云已筋力堪用，遂不□□□

一七七、□言告得實。其男彥琮，年廿一，又不宿衛。歎云患痔，身是殘疾，不合宿衛。未知若

爲處斷？

一七八、卅強仕，往哲之通規；七十懸車，前王之茂範。楊師職班通貴，久積寒暄，年迫桑榆，

志下

一七九、蒲柳。故可辭榮紫極，解決衡門；何得自比廉頗，安居爵祿；苟貪榮利，意有□□；

一八〇、鐘鳴漏盡，夜行不息。宜依朝典，退守丘園。以狀下知，勿令叨據。但師男彥琮，幸承父

一八一、蔭；年餘弱冠，尚隱檐閭，託疾推延，不令侍衛。父既貪榮顯職，已犯朝章；子

一八二、又規免王徭，更羅刑網。前冒后詐，罪實難容。歎云患痔不虛，冀此欲圖殘疾。□

一八三、仍未驗，真僞莫知。即欲懸科，恐傷猛浪。宜下本貫檢勘，待實量科。

一八四、奉判：田智先聘孔平妹爲妻，去貞觀十七年大歸。至廿一年，智乃詐大疾，縣貌依定。

至廿二年，

一八五、智乃送歸還平家，對村人作離書棄放。至永徽二年，智父身亡，遂不來赴。

一八六、哀。智母令喚新婦赴哀，平云久已分別，見有手書，不肯來赴。其平妹

一八七、仍有妻名，在智籍下。其兩家父母亦斷絕。其婦未知離若爲？

一八八、孔氏惣角初笄，早歸田族。交歡就寵，悉改寒暄。嫌婉綢繆，相期偕老。智乃

一八九、心圖異計，規避王徭。不顧同穴之情，俄作參商之隔。詐稱大疾，送歸平家，對

一九〇、彼親鄰，給書離放。放後即爲行路，兩族俱絕知聞。覆水不可重

一九一、收，放妻難於再返。但事多開合，情或變通。法有畫一之規，禮無再醮之義。違禮

(中缺)

一九二、如嫁女棄女，皆由父母。縱無恃怙，仍關近親。智是何(中缺)

一九三、一紙離書。離書不載舅姑，私放豈成公驗？況田智籍(中缺)

一九四、便除。且貫爲黔首之根由，籍是生人之大信。今棄(中缺)

一九五、之明條，順匹婦之愚志，下材管見，竊所未通。追婦還(中缺)

一九六、作疾，罪實難容。下縣付推，并自科上。

一九七、奉判：牛相仁先娶苟知節女爲妻，已生二女。相仁後(中缺)

一九八、年方歸舊國，婦已改適楊敬，其女携至楊家（中缺）
一九九、女，未知若爲處斷？

（後缺）

註釋：

〔一〕 武侯：官名，隋置。分左、右武侯，掌車駕出先驅後殿，晝夜巡察，執捕奸非之責。唐初因之。

〔二〕 雍州：唐州名。唐代雍州治，今陝西省西安市西北。

〔三〕 折衝：官名。唐置折衝都尉府，府分上、中、下三等，每府設折衝都尉一人。舊唐書職官志三：「諸府折衝都尉掌領五校之屬，以備宿衛，以從師役，總其戎具、資糧、差點、教習之法令。」

〔四〕 安昌郡：唐隴右河州所轄郡，治今甘肅省臨夏市東北。

〔五〕 主爵：官名。秦有主爵中尉，漢有主爵都尉，主管封爵事宜。至隋，於吏部設主爵曹，唐沿隋制，改爲司封，設司封郎中一人。習慣上仍稱其爲主爵。

〔六〕 總管：官名。爲督軍之官。唐初，出任征討者，稱某行軍總管。

〔七〕 朝鮮：國名。相傳周初箕子封此。西漢時，漢武帝滅其國，其南部三韓諸國皆屬於漢。後分爲高句麗、新羅、百濟三國。唐太宗滅高句麗、百濟，其地盡歸新羅。習慣上仍稱其爲朝鮮。

〔八〕 遼東：本戰國燕地，秦置郡，漢因之，治襄平。轄境約當今遼寧東南部遼河以東地。唐初於其地置靺鞨州，隸安東都護府。新唐書地理志七下：「高麗降戶州十四，府九。」自註曰：「太宗親征，得蓋牟城，置蓋州；得遼東城，置遼州；得百崖城，置岩州。及師還，拔蓋、遼二州之人以歸。高宗滅高麗，置郡蓋九，州四十二，後析在州止十四。初，顯慶五年平百濟，以其地

置熊津、馬韓、東明、金連、德安五都護府，並置帶方州，德麟後廢。」

〔九〕薊：唐州名，治今河北省薊縣。新唐書地理志三：「薊州漁陽郡，下。開元十八年析幽州置。」

〔一〇〕羽林：唐代皇帝侍衛軍名稱。舊唐書職官志三左右羽林軍：「大將軍各一員，將軍各二員。羽林將軍統領北衙禁兵之法令，而督攝左右飛騎之儀仗，以統諸曹之職。若大朝會，率其儀仗以周衛階陛。大駕行車，則夾道馳而爲內仗。」

〔一一〕魯陽：關隘名。戰國時稱魯關，漢稱魯陽。故址在今河南省魯山縣西、南召縣東北。

〔一二〕耿恭：東漢名臣。據後漢書耿弇傳附耿恭傳，恭字伯宗，明帝時任西域戊己校尉，屯駐車師後王部金蒲城，後移駐疏勒城。時北匈奴率軍圍恭，恭以三百餘人迎擊，相持近一年之久。時城中糧盡水絕，單于遣使招降，恭誓死不屈。後漢派兵迎恭，始發疏勒時，尚有二六人，至玉門時，僅余二三人，時人譽爲「節過蘇武」。

〔一三〕司勛：官名。唐有司勛郎中，從五品上，司勛員外郎，從六品上，均屬吏部。舊唐書職官志二：「郎中、員外郎之職，掌邦國官人之勳績。凡有功效之人，合授助官者，皆委之覆定，然後奏擬。」

〔一四〕兵部：唐六部之一，設尚書一人，正三品；侍郎二人，正四品下。舊唐書職官志二：「尚書、侍郎之職，掌天下武官選授及地圖甲仗之政令。」

〔一五〕黃門：官名。黃門侍郎之省稱，隸門下省。隋置黃門侍郎，唐玄宗開元二年，改爲門下侍郎，肅宗乾元元年，復改爲黃門侍郎。舊唐書職官志二：「門下侍郎掌貳侍中之職。凡政令之馳張，事之與奪，皆參議焉。若大祭祀，則陞壇以陪禮。皇帝盥手，則奉巾以進。既訖，則奠巾於篚，奉瓊爵以贊獻。凡元正、冬至天子視朝，則以天下祥瑞奏聞。」亦爲宦官之稱。東漢給事內廷的黃門令、中黃門諸官皆以宦者充任，後遂稱宦官爲黃門，唐仍沿此稱。

〔一六〕長安：唐縣名（今屬陝西），隸於關內道京兆府。

〔一七〕助官：按唐代官制，有職事官、散官、助官等區別，助官以授有功者，名位雖高，却無實權。舊唐書職官志一：「助官者，出於周、齊交戰之際。本以酬戰士，其後漸及朝流。階爵之外，更爲節級。隋文帝因周之舊，更增損之。武德初，雜用隋制，

至七年頒令，定用上柱國、柱國、上大將軍、大將軍、上輕車都尉、輕車都尉、上騎都尉、騎都尉、驍騎尉、飛騎尉、武騎尉，凡十二等，起正二品，至從七品。」

〔一八〕田、竇：田蚡、竇嬰。田蚡，西漢長陵人，景帝王皇后同母弟，武帝時以貴戚封武安侯，後爲丞相。竇嬰，文帝竇皇后從兄子，封魏其侯。兩家皆以貴戚顯，故門客常視其勢力消長移易門戶。文選晉曹顏遠感舊詩：「廉蔣門易軌，田竇相奪移」。

〔一九〕趙州：唐州名，隸河北道，治平棘（今河北趙縣）。

〔二〇〕桓山：亦作完山。孔子家語顏回：「回聞桓山之鳥生四子焉，羽翼既成，將分於四海，其母悲鳴而送之。哀聲有似於此，謂其往而不返也。」

〔二一〕省：官署名。唐因隋制，於中央設尚書省、中書省、門下省，各統其屬，以分職定位。凡選官任職，皆集於尚書省。新唐書選舉志下：「凡選有文、武。文選吏部主之，武選兵部主之。每歲五月，頒格於州縣，選人應格，則本屬或故任取選解，列其罷免、善惡之狀，以十月會於省，過其時者不叙。其以時至者，乃考其功過。」

〔二二〕甘州：唐州名，治永平（今甘肅張掖市），永泰後，地入吐蕃，大中後又入回鶻。

〔二三〕鄆縣：唐縣名，隸關內道京兆府，歷代因之均置縣，公元一九六四年，改名戶縣。今屬陝西。

〔二四〕幽州：唐州名，隸河北道，治幽都（今北京城西南）。

〔二五〕揚州：唐州名，隸淮南道，治石頭城（今南京市清涼山）。

〔二六〕戶部，唐六部之一，隸尚書省，掌天下土地、人民、錢穀、貢賦。

〔二七〕相州：唐州名，治安陽（今河南安陽市）。

〔二八〕安州：唐州名，隸淮南道，治今河北密雲。

〔二九〕薊門：地名，即薊丘，故址在今北京市德勝門外。據新唐書地理志三：河北道幽州范陽郡屬有薊縣，知其隸籍幽州，居薊縣之薊門。

〔三〇〕趙郡：唐郡名，見註〔一九〕。